

证券代码：870801

证券简称：皖创环保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申请银行借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借款基本情况

公司拟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州分行（以下简称：光大银行）、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（以下简称：兴业银行）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（以下简称：招商银行）合作流动资金贷款业务，用于公司日常经营。

光大银行流动资金贷款：

公司已与光大银行合作融资业务，现融资期限已到期，本次向光大银行申请续授信，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叁仟万元整，融资期限 12 个月，由公司控股股东宿州马鞍山投资集团（控股）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

其他说明事项：

- 实际利率以签署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为准；
- 贷款按季付息，到期一次性还本。

兴业银行流动资金贷款：

公司已与兴业银行合作融资业务，现融资期限已到期，本次向兴业银行申请续授信，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玖佰玖拾伍万元整，融资期限 12 个月，由公司控股股东宿州马鞍山投资集团（控股）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

其他说明事项：

- 实际利率以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为准；

(2) 贷款按季付息，到期一次性还本。

招商银行流动资金贷款：

公司根据用款计划及流动资金需求，申请向招商银行合作流动金融资业务，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叁仟万元整，融资期限 12 个月，由公司控股股东宿州马鞍山投资集团（控股）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

其他说明事项：

(1) 实际利率以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为准；

(2) 贷款按季付息，到期一次性还本。

二、借款的必要性

本次借款可以更好地满足公司业务和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，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，对公司发展有积极促进作用，对公司正常经营无不利影响。

三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9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本议案为公司单方面受益行为，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审议，因此无需回避表决。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23 日